

证券代码：300505

证券简称：川金诺

公告编号：2021-063

债券代码：123069

债券简称：金诺转债

##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蕊先生主持，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年修订）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运作。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并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6）、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5）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

## 报告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 年修订）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